

湖北经济学院工会委员会文件

鄂经院工发〔2020〕5号

关于开展2020年秋季教职工爱国卫生运动 健步走活动的通知

各二级工会：

为纪念爱国卫生运动65周年，深入开展以“防疫有我，爱卫同行”为主题的全民爱国卫生运动，倡导绿色、健康、文明的生活方式，增强教职工体育锻炼意识，提高教职工身体素质。校工会定于11、12月开展“教职工健步走”活动。

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组织教职工健步走是大型集体活动，各二级工会要高度重视，精心组织，活动方案要提请本单位党委（总支）或党政联席会议研究决定，并报校工会备案。

二、活动时间应安排在节假日或双休日，不得影响正常工作和教学，具体时间由各二级工会根据实际确定，活动截止时间：12月20日前。

三、根据鄂工发〔2018〕6号文件规定，活动费用从校工会会费收入和活动经费中列支。每人费用标准为100元，超出费用标准的部分由个人自理，按实际参加活动人数据实报销。确需途中用餐的，每人均不得超过40元（包含在每人费用标准100元内），不得以现金形式发放给个人。报销范围包括往返交通、用餐和饮用水费用，票据必须符合财务规定。

四、健步走活动地点限于本市范围，且须当日往返，可委托专业机构承办，但不得前往有关部门明令禁止的风景名胜区。

五、集体出行，要高度重视活动安全，按疫情常态化管理要求，明确安全责任，做好安全预案，强化活动纪律。

特此通知。



湖北经济学院工会办公室

2020年11月2日印发
